附件1

**资格审查评审细则**

一、资格审查文件通用条款

1.申请人须知

1.1建库单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建库公告所列项目进行公开征集，征集工作严格按国家和省市政府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进行。

1.2建库相关情况均详见建库公告。

1.3自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递交之日起计，申请人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载明的所有承诺性意思表示的有效期必须符合建库公告的要求。

1.4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的编制

1.4.1申请人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封面应注明相应的项目名称、入库申请人的名称，并加盖公章及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的签字或盖章。

1.4.2申请人须提交的资料详见附件2《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份数见建库公告。

1.4.3申请人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建库代理单位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必须按要求提供有关证明资料和要求内容，并装订成册，编制页码，所有资料封面须加盖公章及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的签字或盖章。

1.5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的递交和接受

1.5.1申请人应按照建库公告载明的入库申请时间和地点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在入库申请截止前，在同一地点，可对已提交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进行补充。

1.5.2申请人应自备密封袋和《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一式两份。

1.5.3建库代理单位在报名窗口按照《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中资料目录对申请人提交的资料进行签收或核对。

1.5.4《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由建库代理单位和申请人双方共同签署，该表所记录的内容如需修改，须经双方共同签署确认。资料签收或核对结果须用中文文字表述，不得用简单符号表述（如“√”或“×”）。《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一份作为入库申请资料首页，连同其他资格审查资料在申请人代表监督下当场进行密封，另一份交由申请人。

1.5.5建库代理单位将接收申请人按时递交的资格审查申请资料，不得在报名窗口进行任何形式的实质性资格审查工作，不得以申请人提供的资格审查申请资料未提供原件核对、资料不完整等理由拒绝其入库申请。

1.5.6逾期送达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1.5.7建库代理单位接收申请人递交的资格审查申请资料，并不意味着其资格审查合格。资格审查应由建库代理单位组建的资格审查委员会负责。

1.6资格审查结果的通知、确认和公示

1.6.1资格审查结果将在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公示。公示期间申请人可以就资格审查申请和资格审查中任何不公正行为及违法行为向建库公告载明的异议部门署名检举和投诉。

1.6.2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结束后，获得入库资格的正式申请人须在收到入库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入库管理协议》（附件4）

2.资格审查办法

2.1总则

2.1.1资格审查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客观、准确”的评审原则，按照建库公告规定的程序，选定具有良好的业绩和能力的申请人参加资格审查。

2.1.2资格审查将按照申请人提交的资格审查申请资料认定申请人是否符合建库公告载明的申请人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未按照《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要求提交“资格审查合格条件”证明资料或递交的证明材料不能证明符合“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申请人,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1.3资格审查委员会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审查申请资料的有疑问或资料复印件模糊无法辨认的，可以书面要求递交原件复核，申请人应按时提交原件，否则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2.1.4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公开要求所有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整个澄清和说明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申请人的现象。

2.1.5《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中没有要求提交的资料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2.1.6经资格审查合格的申请人，按公告中的方式确定是否列入正式入库单位。

2.1.7拒绝挂靠单位参与本次资格预审，一旦发现即取消其入库申请或审查资格，并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将挂靠情况及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布。

2.1.8申请人必须确保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如被查实提供虚假的证明材料，经建库单位或其组织的资格审查委员会确认后，将取消该申请人的申请资格，同时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2.1.9资格审查时，申请人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申请人澄清，不得直接认定为无效。

2.2评审工作机构

2.2.1建库单位依法组建资格审查委员会负责本次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委员会由业主依法组建，由5名专家组成。

2.2.2由资格审查委员会推荐入选企业名单。

2.3资格审查委员会资格审查的程序和细则

2.3.1检查并记录各申请人资格审查申请资料的密封情况。发现密封被破坏的，应立即停止评审，封存全部资格审查申请资料，并向建库代理单位报告。全部资格审查申请资料密封情况均良好时，方可进入下一步评审。

2.3.2检查《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的签署和涂改情况，不符合规定的，应立即停止评审，封存全部资格审查申请资料，并向建库代理单位报告。全部《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的签署和涂改情况符合规定时，方可进入下一步评审。

2.3.3检查《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的“审核情况”及资料递交情况。

2.3.4资格审查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审查各项资格审查申请资料，认定其是否

证明了申请人符合建库公告载明的相应申请人合格条件。

2.3.5资格审查及择优评分

2.3.6汇总审查情况，确定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名单。

2.3.7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3.资格审查及择优评分细则

3.1入库企业的数量要求详见建库公告第六条所列内容。

3.1.1当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大于等于3家，且小于等于6家时，取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为入库单位。

3.1.2当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大于6家时，则按择优评分得分从高到低排序选取6家正式入库。

若申请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额；若因并列名次的申请人数量过多，导致超出6家入库单位上限，则以2020年资产盈利高的排前；若2020年资产盈利也相同，则以2019年资产盈利高的排前，最终选择6家申请单位入库。

3.1.3当通过某类别资格审查的申请人数量少于3家，则该次建库失败。

3.2评分要求

3.2.1每位评审人员应严格按照《入库申请人资格审查择优评分标准》规定进行各自打分。

3.2.2取全部评委打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附表：**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入库申请人  审查项目 |  |  |  |  |  |  |
| 1 | 申请人参加入库的意思表达清楚，申请人代表被授权有效，持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  |
| 2 | 申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效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类别的入库申请； |  |  |  |  |  |  |
| 3 | 申请人符合建库公告该类别对应的资质要求； |  |  |  |  |  |  |
| 4 | 申请人符合建库公告该类别对应的业绩要求； |  |  |  |  |  |  |
| 5 | 申请人应提供拟委派的负责人情况一览表，并提供自2021年1月起连续12个月或以上在本单位交纳的社保证明（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缴费历史明细表》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为准），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申请人未缴纳的，申请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  |  |  |  |  |  |
| 6 | 申请人已按照附件3《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的“六、申请人声明承诺函”内容签署盖章《申请人声明承诺函》； |  |  |  |  |  |  |
| 7 | 申请人不是联合体。 |  |  |  |  |  |  |
| 结论 |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  |  |  |  |  |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2、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3、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若专家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专家投票决定该申请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装饰装修类入库申请人资格审查择优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内容** | **细则** |
| 1 | 企业奖项  （10分） | 投标人2018年至今（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获得国家级优质工程奖项的每项得5分，最高满分为10分；  投标人2018年至今（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获得省级优质工程奖项的每项得2分，最高满分为8分；  投标人2018年至今（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获得市级优质工程奖项的每项得1分；最高满分为5分；  注：1、本项最高满分为10分；2、同一项目只按最高奖项计算一次得分，不得重复计算；3、获奖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获奖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4、奖项指的是国家级：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级：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或省优良样板工程奖、或省建设工程优秀结构奖；市级：或市建设工程优质奖、或市建设工程优秀结构奖；非质量类获奖、安全文明类奖项不予计算。 |
| 2 | 服务响应保障（45分） | 根据申报入库单位提供本地化服务能力评审：  优31～45分：设立的稳定管理服务机构能为项目提供非常便捷的服务，能切实有效助力项目，服务机构应急响应能力强。  良16～30分：设立的稳定或临时管理服务机构能为项目提供较为便捷的服务，有效服务项目，服务机构应急响应能力较强。  一般1～15分：未设立稳定或临时的管理服务机构，服务机构点应急响应能力一般。 |
| 3 | 项目业绩  （30分） | 2018年1月1日至今独立完成过室内装饰装修业绩。业绩设置每一项得2分，最高得30分。  注：①业绩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委托书、合同及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复印件，业绩时间以验收时间为准。  ②如没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评分。 |
| 4 | 资信证明  （5分） | 申报入库单位至今获得国家税务总局颂发的2020年度纳税信用A级并获得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颂发的“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得5分。  注：本项最高得5分。 |
| 5 | 人员配备情况  （10分） | 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管理人员包括：项目经理、安全员、施工员。  1.项目经理：（1）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得2分，具有二级注册建造师得1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  （2）具有高级职称得2分，具有中级职称得1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  2、安全员：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得3分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得3分，只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得1分，没有不得分。  3、施工员：具有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得3分，只具有施工员上岗证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注：①以上人员不得兼任且必须具有自2021年1月起连续12个月或以上在本单位交纳的社保证明（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缴费历史明细表》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为准）。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申请人未缴纳的，申请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②入库单位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签订入库协议后，以上①和②人员需报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备案，否则将被作清退出库处理。 |

附件2

**入库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企业库

类别：装饰装修类

申请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资料名称 | 申请资料页码 | 申请提交  资料要求 | 审核情况 | 申请人  确认 | 备注 |
| （由建库代理单位填写） |
| 1 | 资格审查申请函 |  | 原件 |  |  |  |
| 2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原件 |  |  |  |
| 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 |  | 复印件 |  |  |  |
| 3 | 联系方式承诺函 |  | 原件 |  |  |  |
| 4 | 企业营业执照 |  | 复印件 |  |  |  |
| 5 | 企业资质（资格）证书（如有） |  | 复印件 |  |  |  |
| 6 | 2018年1月1日至今独立完成过该类别对应的业绩；业绩材料按建库公告第五条3点对应类别的业绩，要求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委托书、合同及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复印件 |  | 复印件 |  |  |  |
| 7 | 申请人应提供拟委派的责任人情况一览表，并提供自2021年1月起连续12个月或以上在本单位交纳的社保证明（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缴费历史明细表》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为准）。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申请人未缴纳的，申请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  | 复印件 |  |  |  |
| 8 | 2019年、2020年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财务审计报告（如有） |  | 复印件 |  |  |  |
| 9 | 申请人声明承诺函 |  | 原件 |  |  |  |
| 10 | 企业奖项证书（如有） |  | 复印件 |  |  |  |
| 11 | 服务响应保障 |  | 原件 |  |  |  |
| 12 | 项目业绩 |  | 复印件 |  |  |  |
| 13 | “重合同守信用”单位称号证明材料（如有） |  | 复印件 |  |  |  |
| 14 | 人员配备情况，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管理人员包括：项目经理、安全员、施工员。  以上人员不得兼任且必须提供相应岗位证书并提供自2021年1月起连续12个月或以上在本单位交纳的社保证明（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缴费历史明细表》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为准）。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申请人未缴纳的，申请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  | 复印件 |  |  |  |
| 15 | 其他材料（如有） |  | 复印件 |  |  |  |

注：1、此表附于《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内首页，作为入库资格审查文件资料目录。

2、此表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申请单位须留空，由建库代理单位审核后填写。

3、表格中有修改情况，须经建库代理单位收案人员和入库申请人代表共同签署。

4、上述资料提供复印件时需加盖与原件相符章及公章，原件备查，未提供原件核查的复印件，在评审时不予承认。

**资料审核情况**

**收案人员与入库申请人代表对申请资料共同核对，审核情况属实。**

**收案人员签名：**

**入库申请人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类企业库**

**资格审查申请文件**

入库申请人： (入库申请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资格审查申请函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四、联系方式承诺函

五、申请人声明承诺函

六、其他材料

**一、资格审查申请函**

致建库单位：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按照建库公告的要求，我方递交有关资料文件，以便贵公司审查我方参加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类企业库的入库资格。

此申请是由 （公司名） 以 （人名） 为全权代表身份递交的。

入库申请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入库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为 （入库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入库申请人： （入库申请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身份证复印件（含正反面）

注：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亦可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制订的格式。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 （姓名）为（入库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类企业库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入库申请人： （入库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身份证复印件（含正反面）

注1. 法人授权委托书亦可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制订的格式。

**四、联系方式承诺函**

致建库单位：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公司名称） 申请参加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类企业库，现明确入库后联系方式及相关信息如下：

负责人姓名： （必填）

手机号码： （必填）

联系人姓名： 与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必填）

联系手机号码： （必填）

联系QQ号： （必填）

联系邮箱： （必填）

职称或职务： （必填）

我司同意以QQ对话的方式，接收建库单位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发布的各类通知公告等文件。我司同意按照建库单位的要求，安排联系人加入指定的QQ群。

我司承诺，未书面报送建库单位记录备案前，不更改联系人信息。如因未及时在QQ群内读取通知公告等文件，不能在规定时限内办理相关业务的，造成的影响由我司自行负责。

入库申请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2018年1月1日至今独立完成过的**

**对应业绩汇总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对方单位  （联系人、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入库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申请人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委托书、合同复印件，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项目业绩为申请人独立完成的业绩，以联合体方式承接的业务不计取业绩得分。

**六、申请人声明承诺函**

致：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一、本公司就申请进入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类企业库作出郑重声明：

1、本公司保证递交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2、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建库单位或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

3、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市水投集团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本公司至递交相关资料截止时间前没有发生欠税、逾期未归还贷款的情况。

4、本公司没有直系亲属关系的机构参加贵公司企业库的入库申请。

二、本公司承诺在递交入库申请资料截止时间前三年内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因拖欠工人工资或分包商款项而发生纠纷逾期未整改或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

2、发生质量或安全生产事故被安全应急部门通报处理。

3、在招标投标过程中存在围标、串标或弄虚作假行为。

4、转包、挂靠或违法分包工程。

5、无正当理由不履行承包合同，被上报到行政主管部门。

6、承接违法建筑施工、监理业务。

7、经纪检、监察或司法机关认定有行贿或受贿行为。

8、不宜列入供应商企业库的其它违法违纪行为。

三、本公司承诺接受按入库管理协议约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遵守建库单位的企业库管理规定，遵守诚信综合评价及无条件接受相应处罚，并做到：

1、不利用行贿、欺骗、弄虚作假等不正当手段承接业务。

2、在承接项目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章履行自己的职责，不参与串通进行虚假招标、陪标、围标、串标等活动；在承接贵公司各项业务时始终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

3、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约束、规范工作人员行为。

4、不向建库单位人员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其他任何有可能影响业务开展的礼物。

5、入库后能提供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和组织构架图，明确机构及组成人员的职责、权限、各层级责任分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部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必须持有相关安全管理证，每个工程项目均能分别安排至少一名持证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管理员到场履职；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6、所有从事井下、高空、高温、特别繁重体力劳动或者其他有害身体健康的工作不得安排满55周岁的作业人员。

7、所有作业人员必须经过本企业的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能提供三级培训记录和证明；所有作业人员均要经过应急技能培训，熟悉应急救援设备的使用，能提供培训和考核证明。

8、所有作业人员每年均经过职业健康体检；所有作业人员均能提供无相关职业禁忌证的证明。

四、本公司申请入库所递交的材料如有变更，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贵公司提交书面变更说明。

五、在企业库的有效期内，若本公司未经贵公司同意，无正当理由拒绝承接贵公司的相关项目，本公司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放弃进入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类企业库的资格。

特此声明

入库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装饰装修类企业库）入库管理协议

建库人（甲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入库单位（乙方）：

甲方采用公开征集方式，确定乙方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装饰装修类企业库合作企业，现双方依照相关规定，签订以下协议：

1. **服务范围**

主要负责广东省内各分公司、分支机构办公、生活及生产场所等构建筑物的室内外装饰装修工作。

**二、服务委托方式**

(一）甲方通过🗹 随机摇珠产生单位/🗹库内评比产生单位/🗹直接委托 方式确定乙方为某一🗹单项/🗹年度🗹/季度 装饰装修 服务单位。

(二）甲、乙双方通过以下模式签订服务合同：

🗹乙方应在收到《发包通知书》后30天内与甲方签订单项委托 装饰装修 服务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其职责。（适用于工程建设类/营运类项目）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与甲方签订 装饰装修 年度/季度服务合同，并在收到《发包通知书》后立即开展单项委托装饰装修 服务工作。（适用于营运类项目）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交易响应情况、项目实施情况、服务质量、合同管理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对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向乙方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对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甲方有权依法或依本合同约定向乙方追究和索赔。

(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更换的项目负责人应为入库时提交备案的项目负责人之一，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对此造成损失要求赔偿。

（三）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项目实施考核。

（四）甲方应按签订的单项营运服务合同履行甲方的职责。

1.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须按 “入库承诺书”（详见附件4.1）约定，及时响应甲方委托的各项交易活动，按约定的计价原则、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二）乙方须按签订的单项营运服务合同履行乙方的职责，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营运服务工作，不得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三）乙方须服从甲方的“一项一考核”管理，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应限期整改并及时提交整改报告。

（四）乙方须保证在本协议履行期内，具有从事某单项运营服务的资质，且资质在签约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持续有效，如相关证件变更更新的，乙方应及时报甲方备案，并积极配合甲方对企业库合作企业的年度资格审查，及时按要求补充相关资质资料。

（五）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5个工作日之内，提交与入库申请一致的项目负责人、安全员名单及相关资质资料报甲方备案。逾期未完成备案，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将乙方清退出库。备案资料以甲方通知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等。

（六）乙方须确保投入到单项运营服务合同中的主要工作人员相关资格证件、持证上岗证件在有效期内，如相关证件变更更新的，乙方应及时报甲方备案。

（七）为配合甲方企业库的管理，乙方指定人员负责相关工作联系。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职称或职务：

**五、付款及结算原则**

（一）乙方的服务费用依据签订的单项运营服务合同进行结算。

（二）付款方式

各单项运营服务的具体付款方式按签订的单项运营服务合同约定执行。

**六、企业库内单位考核管理**

甲方将按统一标准、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企业库内单位承接的项目采取一项目一考核的管理制度，实施考核采用百分制，80分为合格线。 主要从服务质量和服务态度、服务效率等方面进行考核（详见附件4.2），期间甲方有新规定，从其规定。

企业库采用淘汰清退管理制度，如存在以下情况的，作暂停摇珠交易或淘汰清退处理：

（一）暂停摇珠交易情形

乙方年度出现1次项目实施考核不合格的情况,暂停该单位3个月的摇珠资格;出现2次的，暂停该单位6个月的摇珠资格;出现3次及以上的,将被淘汰清退出库。

（二）一票否决,即时淘汰清退情形

1.经年审，该单位相关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应资料过期，且拒不更新完善或资质弄虚作假的；

2.经各行政监督部门公布纳入黑名单管理的；

3.发生重大质量或安全事故（死亡1人及以上的）；

4.中选单位拒绝承接任务或拒签合同,放弃中选资格的；

5.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或因未履行合同条款约定对甲方造成损失的；

6.发现存在转包或非法分包情形的；

7.单位或相关代表对业主有行贿等行为的，五年内不得进入甲方企业库。

**七、违约责任**

（一）因其中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二）乙方未按 “入库承诺书”约定执行的，甲方视情节轻重程度，对乙方作出暂停摇珠交易或即时淘汰清退出库，并按委托运营服务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

（三）非因甲方原因，乙方单方解除某单项运营服务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乙方同期正在履行的甲方其他合同，并将合同未完成事项转由其他有资质的单位承接，已完成的事项按实结算。如因上述情形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四）非因甲方原因，乙方拒绝承接甲方的某单项运营服务服务，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清退乙方出库。

（五）在交易过程中，若发现乙方存在违法现象，甲方有权向有关部门报告并移交处理。

如存在提供虚假法定资质、挂靠借用他人法定资质等情形的，甲方除按前款执行，并对已完成的事项不予结算。

**八、争议**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一）乙方营业执照出现失效、未通过年审（年检）或被吊销的，甲方将解除本协议，并清退乙方出库。

（二）本协议履行期内，如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执行某单项委托工作须新增具备法定资质的，乙方应及时申请并获得该法定资质；如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获得该法定资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将合同未完成事项转由有资质的单位承接，已完成的事项按实结算。

（三）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四）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协议入库有效期为三年，自双方签订入库管理协议书之日起计算。

（六）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非公开招标项目**

**企业库入库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

一、向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提供的入库备案有关证件及资料真实、准确，出具的其他书面文件均真实有效，无弄虚作假行为。

二、我方入库后同意服从甲方的考核管理，承诺在服务期内积极配合甲方工作、解决各项问题，如未能达到要求，愿意承担后果。

三、按期签订合同，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委托任务；

四、项目实施中不发生转包和非法分包等行为；

五、严格履行合同，保证服务质量；

六、我单位今后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企业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

七、我单位如违反以上承诺条款，愿意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依据相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理处罚，并承担因自身不良行为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